附件

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申请条件

合格银行向“两企”群体（道路货物运输企业、中小微物流仓储配送企业）、“两个”群体（道路货物运输个体工商户、个体货车司机）发放贷款，用于疫情及经济恢复阶段交通运输、物流仓储配送等有关经营支出，以及购置或置换经营车辆贷款、物流仓储设备设施购置租赁等相关合理用途的，可申请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政策支持。应具备的条件如下：

一、“两企”群体应具备的条件

道路货物运输企业应当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《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》，且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道路普通货物运输、网络货运、道路货物专用运输、道路大型物件运输和道路危险货物运输（含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）之一，需提供近三年货运车辆数及车辆号牌清单，无需提供车辆《行驶证》。

道路货物运输站（场）应当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《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》或者在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布的备案名单中。

“司机之家”运营单位应当在交通运输部、全国总工会公布的验收合格“司机之家”项目名单中。

中小微快递企业应当具有邮政快递管理部门核发的《快递业务经营许可证》。

中小微仓储配送企业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包含物流、仓储、配送等相关业务之一；财务报表中仓储、配送等物流业务收入之和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应当超过50%；仓储企业还应具有仓库使用证明文件，如仓库产权证明或仓库租赁、仓储管理、仓储服务等合同。

二、“两个”群体应具备的条件

使用普通货运车辆、大型物件运输车辆及集装箱、冷藏保鲜设备、罐式容器等专用车辆的，应当具有货运车辆《行驶证》，无需提供货车《道路运输证》《车辆购置合同》以及司机《驾驶证》《从业资格证》。

上述情况，道路货物运输个体工商户无需提供营业执照；个体货车司机无需提供车辆所有权相关证明。

“两企”相关小微企业主经营性贷款申请条件参照对应企业执行。